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12月5日上午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路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D座10楼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总裁工作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执行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裁刘建伟先生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同意聘任秦宏武先生担任公司执行总裁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公司执行总裁辞职及聘任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